

西组团迁坟安置地水土保持工程（二期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

为西组团迁坟安置地水土保持工程（二期）提供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。项目总投资约 40 万元，服务地点为台山市工业新城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工业新城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以财政局审核工程结算价为基价，参照广东省物价局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[2011]742号）规定，结合市场调节价，计费标准下浮 30%计取，如单项服务费用小于 500 元/项的按 500 元计费。最终结算价以财政局审核为准。

公开选取方式为直接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无要求，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台山市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2026年1月9日

